

长春理工大学08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研究生说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84/2021_2022__E9_95_BF_E6_98_A5_E7_90_86_E5_c73_384241.htm >>>点击查看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全攻略一、基本条件：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；2. 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。

二、招生专业：全部招生专业（请查看我校2008年硕士招生专业目录）三、申请材料：1、长春理工大学2008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表（点击下载）1份；2、本科阶段成绩单1份，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后，装入信封密封，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教务处公章；3、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各1份；4、国家英语四、六级考试成绩、或TOEFL成绩、或GRE成绩等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证明1份；5、如申请免试攻读我校硕士研究生，须由所在母校提供推荐指标，并由其教务处提供申请人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证明信，须加盖教务处公章，否则申请无效。此外，申请人还可提交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、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。

四、申请程序 1、申请人须将填好的全部申请材料于2007年10月8日前寄(或送)达长春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。过期不再接受申请。全部申请材料一经收到，恕不退还。2、申请免试攻读我校硕士生，须由所在学校教务处提供同意推荐免试的证明信，并加盖教务处公章。如有特殊情况，可在面试时提交。3、研究生部对申请人材料评审后，我校将于2007年10月10日之前，通知通过初审的申请人来我校参加复试（10月10日15日，需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）。4、

通过复试并同意接收的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生，还须持我校的接收函，到所在学校教务处（或学生处）领取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签发（加盖公章）的推荐免试硕士生报名表，并在规定的时间（教育部网报规定时间内）办理正式报名手续（网报及现场摄像），未办理正式报名手续的同学不能录取。

5、一经发现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，立即取消申请人免试资格。

五、资格复审及录取 在发出录取通知书之前，将对获得初试录取资格的免试生，按以下要求进行资格复审，通过者方可被录取，未通过者，将被取消录取资格，由学生所在学校本科教务部门按本科学籍管理规定办理相应手续。

- 1、完成本科培养方案规定的所有课程及实践环节的要求；
- 2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应在“良”以上；
- 3、取得初试录取资格后，本科必修、限选及公选课程不得出现不及格；
- 4、自取得初试录取资格至发放录取通知书之日未受过任何处分。

六、联系方式 长春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地址：长春市卫星路7186号 邮编：130022 电话：（0431）85380204（兼传真） 网址：<http://yzb.cust.edu.cn> Email：custyzb@sohu.com

长春理工大学2008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表下载 长春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